

新
财
务
会
计
制
度
讲
义

新财务会计制度讲义

XIN CAI WU KE JI DUDU JIANG YI

唐玉坤 编著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辽)新登字 16 号

新财务会计制度讲义

Xincailukujizhidu Jiangyi

唐玉坤 编著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大连市甘井子区凌水河)

大连理工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5 字数:124千字

1993年4月 第1版 1993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5000

责任编辑:王利成 杨冰 责任校对:李吉仁

封面设计:张继亮

ISBN 7-5611-0751-X/F · 149 定价:4.90 元

前　　言

为了适应我国对内搞活、对外开放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更好地满足广大税务干部和企业财会人员学习、掌握企业财务通则和会计准则统驭下的会计核算制度,不断地提高会计工作的业务技能和管理水平,以达到加强企业财务管理及经济核算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的要求,根据市局举办的企业财务会计制度培训班同志的要求,现编写《新企业财务会计制度讲义》一书,供读者参考。

本书以企业财务通则、会计准则和工业、商品流通企业的财务制度、会计制度为准绳,紧密结合实际会计业务,按企业会计核算的体系分别具体地介绍主要(常用)的会计处理工作的程序、方法和实例。

在该稿形成和编写过程中,徐广仁、陈殿升、李吉仁、田斌等同志参加了资料整理和内容修改等工作,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成书仓促,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祈读者批评指正。

大连市税务局

1993年3月20日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1
一、企业财务会计制度的改革	1
二、企业会计准则	20
三、新旧会计科目对比说明	28
第二章 流动资产	31
一、流动资产	32
二、流动资产的核算	32
第三章 长期资产	60
一、股票投资	60
二、债券投资	65
三、其他投资	70
第四章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资产	73
一、固定资产	73
二、无形资产	82
三、递延资产	84
第五章 流动负债	85
一、负债的意义、特点及分类	85
二、核算	85
第六章 长期负债	94

一、长期负债的意义、分类	94
二、核算	95
第七章 所有者权益	102
一、所有者权益	102
1、非股份制企业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103
三、股份制企业的核算	106
第八章 成本(费用)的核算	107
一、概念	107
二、制造成本情况	107
三、新制度对成本开支范围所作的调整	107
四、成本核算	108
第九章 收益的核算	113
一、销售收入的核算	113
二、营业收入的实现	113
三、销售收入的调整	115
四、财务成果的核算	115
第十章 财务报告	126
一、资产负债表	126
二、损益表	129
三、财务状况变动表	130
第十一章 财务评价方法	143
一、财务评价的基本方法	143

二、横向分析和纵向分析	144
三、工业企业财务评价指标的比率分析	152

第一章 总 论

一、企业财务会计制度的改革

(一)企业财务会计制度改革的必要性

建国以来，我国建立了一套与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和统收统支的财务体制相适应的财务会计核算制度，但是，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原有的财务会计体制从总体上讲已不适应新的经济体制和经营机制的需要，存在许多弊端，主要表现：

1. 原有企业财务会计制度种类繁多，不同类型企业财务制度不统一，不利于企业公平竞争。

原会计制度是分所有制、分行业大约有近 40 多种制度。不同的部门、不同的行业会计制度不同，没有一个全国统一的会计核算标准。如会计报表存在较大差异，导致成本计算和提供的数据资料缺乏可比性；固定资产的标准也不一致，现行集体商、饮、服企业固定资产单位价值 1,500 元；金融企业 1,000 元；其他集体企业 1,000 元、1,500 元、2,000 元。

我国现行的企业财务制度是按照企业所有制性质和企业经营方式，分别国营企业、集体企业、乡镇企业、私人企业、股份制企业、联营企业以及外商投资企业等制定的。各类企业的财务政策有较大的差别。如在利润分配上，集体企业、乡镇企

业所得税实行八级超额累进税率。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率为33%，而且享受“两免三减”的优惠政策。私人企业实行35%的所得税税率，而国营企业则按55%的税率上交所得税，税负不统一。又如在奖金列支上，外商投资企业和股份制企业可以计人成本；集体企业、乡镇企业实行计时工资时，可在成本中按基本工资的10~12%列支奖金，实行计件工资的，可在基本工资30%的范围内从成本中开支奖金；国营企业除国家规定的原材料节约奖等单项奖以及经过国家批准实行工效挂钩“总挂总提”的企业奖金可以计人成本外，实行其他办法的企业只能在留利中的奖金项下列支。凡此种种，不一而足。不同类型的企业实行不同的财务政策，显然有悖于市场经济的公平竞争法则，而且从实际情况看，已导致了各类企业竞相攀比优惠政策，有些地区甚至选择少数企业进行“仿三资企业”试点，出现了一些假“三资企业”。这些情况说明，我国现行按企业类型制定不同的财务政策，已不能适应当前经济发展的需要，客观上要求制定覆盖面广，各类企业统一遵循的企业财务通则，从财务政策上为企业公平竞争创造良好的环境。

2. 原有企业财务会计制度适用范围单一，不利于企业正确组织核算。

在目前的市场经济体制下，出现了跨所有制、跨行业、跨经营方式、跨国内外，并且投资出现了多元化、经营方式出现了，如：多元化、股份制、租赁企业、农工商一体化。

3. 原有企业财务会计制度体现了较多的直接管理,不利于企业转换经营机制。

现行制度是适应高度集中的经济管理体制的,这与企业转换经营机制,企业自主经营,使之成为独立的经济实体和政府部门应简政放权,减少不必要的干扰是相矛盾的。例如,在折旧制度、技术开发政策等方面均由国家统一规定提取方法和比例,企业不能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生产发展的要求,选择适当的办法;在费用开支范围和标准方面,有些可由企业自主决定、自我控制的开支标准,诸如差旅费标准也由政府作出规定。特别是在资金管理上,企业除了要从资金占用上划分固定资产、流动资产和专项资产外,还要从资金来源上划分固定基金,流动基金和专用基金,而且规定各项基金不能互相流用,专用基金必须专款专用,专户存储,“打酱油的钱不能买醋”。这实际上是政府直接管理企业在财务制度上的体现,限制了企业的经营自主权,不利于企业统筹有效地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企业转换经营机制和政府转变职能的要求,切实做到政企分开,宏观管住,微观放开,就必须改革现行企业财务制度,把那些规定过细、过死的,应由企业自主决定的微观财务活动逐步放开,赋予企业充分的理财自主权。

4. 原有企业财务会计制度与国际惯例差距太大,不利于企业扩大对外开放。

随着市场经济和对外开放搞活,国内外交往日益增多,原

借鉴苏联的会计制度是服从于国家计划经济很少考虑企业市场经济。为此，出现了会计报表与国际通用的内容相差很大，外国人看不懂，我国也向外投资，出现了跨国经营，也需要与国际惯例接轨。目前在财务核算体系上，我国按照固定、流动、专用进行三段对应平衡核算，而国际上一般按照资产、负债、投资者权益等类别进行核算。在投资管理上，我国按照投资方式和性质区分为基本建设投资和技术改造投资，而国际上通常按照时间的长短和目的划分为长期投资和短期投资。在坏帐损失的处理上，我国企业发生的坏帐损失，直接计入成本费用，而国际上大多数国家根据市场经济的要求，建立了坏帐准备金制度。在成本核算方法上，我国一直采用全部成本法，而国际上通常采用制造成本法。在利润分配上，我国企业利润分配关系没有理顺，一方面所得税实行税前还贷和提取名目繁多的单项留利，另一方面对企业税后留利征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和预算调节基金，而国际上普遍实行比较规范的利润分配办法，企业按税法缴纳所得税，税后按资分红。企业财务制度是否与国际惯例接轨，是评价投资环境优劣、影响外商投资决策的一个重要因素。发展外向型经济、扩大对外开放，客观上要求建立一套与国际惯例相适应的企业财务制度。

5. 现行企业财务制度没有充分体现资本保全的原则，难以确保资本的完整。

按照现行企业财务制度规定，企业提取折旧要冲减资金，而且折旧基金还要上交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和预算调节基金，使得投资者投入企业的资金一经使用就要减少一部分。同时企业固定资产转让、出售、盘盈、盘亏、毁损、报废以及企业库存物资因国家统一调价而发生的价差，都要相应增减有关资金，这不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因为企业作为投资者之外的法人实体，投资者对其投资及投资回收必然有所要求，因此不仅应确保投资者投入企业的资金不能随意减少，而且还应确保其获得与其投资相应的利益。至于资产转让、盘盈、盘亏、毁损等企业生产经营中的问题，应反映在企业经营业绩上，体现损益，而不应增减投资者投入企业的资本。现行企业财务制度没有完全体现资本保全、等价交换、价值补偿的商品经济法则，既损害了投资者权益，也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盈亏不实。

综上所述，我国企业财务会计制度必须从根本上进行模式性的转换，改革财务会计制度，既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内在需要，也是对内搞活对外开放的要求。

(二)企业财务会计制度改革的基本思路

我国实行的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企业财务会计制度改革，既要学习借鉴国际会计准则和惯例，又要考虑到我国会计

所处的经济环境和我国的国情。

1. 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满足国民经济宏观调控和加强微观经济管理的需要。
2. 借鉴国际会计惯例,总结我国会计实践经验。
3. 与财政税务制度相协调,保证会计的相对独立性。

(三)企业财务会计制度改革的主要内容

1. 企业财务会计制度体系的改革

企业财务会计制度体系的改革,包括企业会计制度改革和企业财务制度改革两个方面,具体说有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准则。

第二层次:大行业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

第三层次:企业内部财务管理规定和会计核算办法。

企业财务制度包括: 企业会计制度包括

- | | |
|-------------|-----------------|
| ①企业财务通则 | ①企业会计准则(统帅) |
| ②大行业财务制度 | ②大行业会计制度(法规) |
| ③企业内部财务管理规定 | ③企业内部核算办法(补充法规) |

具体说明如下:

第一层次:是财务会计的基本准则,是最高的法。

(1)从性质看:是企业从事财务会计活动、实施财务会计管理的基本原则和规范。也是国家进行财务会计管理和制定

财务会计制度的依据。

(2)从适用范围看：具有适用性强，覆盖面广、跨部门、跨行业、跨所有制的功能。如联营企业、跨国集团、有限公司、外商等境内企业均应执行，对境外企业按属地主义原则，不执行本规定，执行外地制度。

(3)从法律效力看：属于行政法规，是国务院授权财政部发布的。《通则》和《准则》是1992年11月16日经国务院批准，同月30日以财政部部长令形式颁布的。财政部有权对两则修改，不需上报国务院。

国外只有会计准则，没有财务通则，其原因有：

①它是以私有制为主的经济基础，财务由企业自主规定，哪些进成本与不进成本，国家不统一制定。

②西方国家作为社会管理者，是通过公司法、税法、商法等法律文件来对企业的有关活动进行规范。而我国则不同：

一是国情不同。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国有企业财务活动，应由财政部管理规定。

二是现行的经济法规对企业财务活动行为规范得较少且不完备。

三是在现行国家经济管理体制和行政机构设置的状态下，取消财务制度是不可能的。

(4)《财务通则》和《会计准则》的关系：

二者是企业财务会计管理的两个基本法规，两者自成体

系，各有侧重。财务通则重点规范企业的财务制度，包括资金的筹集、运用、计价、利润的核算。会计准则侧重规范企业的会计制度，主要满足企业会计核算的需要，二者目标统一，共同构成我国的财务会计改革的指标体系。（即《通则》主要明确财政、财务政策；《准则》主要规范企业会计核算方法）。

第二层次：是财务会计的基本法规和主体法规。它是依据《财务通则》和《会计准则》并考虑各行业经营的特点，由国家统一制定的。目前国家新颁布的会计制度有十大行业：①工业；②交通；③商品流通（供销、粮食、外贸等）；④邮电；⑤金融保险；⑥施工；⑦旅游服务；⑧农业；⑨对外经济合作；⑩房地产开发。

（1）特点：

①以财务通则和会计准则为依据制定的。

②打破部门所有制界限，重新划分十大行业。扩大制度的覆盖面，划分简单。

③各行业会计制度要尽量统一、规范。如名称、报表内容等。

④注意保持制度的稳定性、自成体系。

（2）关系：

《通则》和《准则》统驭第二层次，第二层次也必须遵循第一层次。但国外没有第二层次内容。

第三层次：由企业自行制订。

2、改革会计等式，与国际惯例接轨。

以国际上通行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作为会计等式；取消现行的“资金占用等于资金来源”的会计等式，并统一了记帐方法。（采用借贷记帐法）。

3、建立企业资本金制度，实行资本保全原则。

（1）有关概念

①资本金：就是不同投资者投入的注册资本。

②法定资本金：指国家规定，企业开办所需筹集的最低数额。最低限额叫法定资本金。

③资本金制度：是国家围绕资本金的筹集管理等方面所作的法律规定。

企业设立时，必须有法定的资本金，并不得低于国家规定的限额，目前，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中规定，公司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有外商投资的公司的注册资本不应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有限责任公司规范意见中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应当符合最低限额的规定：生产经营性公司 50 万元人民币；商业、物资批发公司 50 万元人民币；商业零售性公司 30 万元人民币；科技开发、咨询、服务性公司 10 万元人民币。行业财务制度可以参照这两个规范规定，另外对资本金可以采用一次或分期筹集和无形资产的出资不得超过企业注册资金的 20%。企业筹集的资本金，在生产经营期间内，依法享有经营权，除投资者依法转让外，不得以任何方式

抽回。

(2)建立资本金制度的原因

现行的一些财务处理办法没有体现资本保全和完整。诸如企业计提折旧冲减资金,固定资产盘盈盘亏、报废等净损失调整资金等,使投资者投入企业的资金在周转和循环中不能保全,损害了投资者的利益。因此,建立资本金制度,确保资本金的保全和完整,对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3)按资本保全原则应改革的问题

①企业固定资产计提折旧不再冲减资金,直接列入成本费用,实收资本不动,责任属于经营者。

②盘盈、出售固定资产净收入,企业损废、盘亏、毁损的固定资产净损失,不在冲减资金,直接列入营业外收支。

a 盘盈时:

现行:借:待处理财产盘盈—固定资产盘盈

贷:固定基金;

新制度:借:待处理财产损溢

贷:营业外收入

b 对报废、毁损、出售的:

现行:借:固定基金

折旧

贷:固定资产

新制度：借：固定资产清理

累计折旧

贷：固定资产

③收回对外投资与投资时的账面差额，不再调整有关资金，而计入投资收益。

现行：收入大于投资的

借：长期投资

贷：固定基金等科目

收入小于投资的

借：固定基金(差额)

贷：长期投资

新制度：收入大于投资的

借：固定资产、银行存款等

贷：累计折旧、投资收益

收入小于投资的

借：固定资产、银行存款、投资收益(差额)

贷：累计折旧

④企业以实物、无形资产对外投资，其资产重估确认价值与账面净值差额也不再调整有关资金，而计入资本公积金。

现行制度：增值：

借：长期投资

贷：固定基金

减值：

借：固定基金

贷：长期投资

新制度：增值：

借：长期投资

贷：资本公积